

附件4

常州市近零碳园区试点绩效指标体系

序号	类别	具体指标	绩效参考值
1	能效水平 标杆化	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（当量值）	≤0.35吨标准煤/万元
2		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	≤0.6吨二氧化碳/万元
3		企业能效水平达到行业标杆比例	≥50%
4	生产过程 清洁化	绿色工厂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占比	≥50%
5		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数量占比	≥50%
6		参与“智改数转”诊断的规上企业数量占比	100%
7	能源供给 零碳化	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	≥20%
8		可再生电力消费占比（含绿证）	≥30%
9		终端电气化率	≥50%
10	基础设施 绿色化	新建建筑中二星及以上绿色建筑占比	≥50%
11		货物清洁运输比例	≥80%
12		园区新能源、清洁能源动力交通工具保有量占比	≥80%
13	资源利用 循环化	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	≥96%
14		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	≥85%
15		工业余热回收利用率	≥95%
16	运营管理 数智化	开展碳排放核查企业占比	≥10%
17		开展碳足迹核算认证企业占比	≥10%
18		规上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率	≥50%
19	科技创新 平台化	绿色低碳技术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	≥3.5%
20		省级以上绿色低碳相关创新平台（工程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科研机构等）	≥1